

## 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就股权激励计划 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白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5年12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公告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公告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一、征集人声明

独立董事白华先生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与本公告相关的文件。

征集人保证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谋取利益。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与本公告相关的文件,本公告的内容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投票权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明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明家科技

股票代码:300242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建林

公司董秘会秘书:陈涵瑜

公司住所及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村头工业区

公司邮编代码:523475

公司电话:0769-88972266

公司传真:0769-88973889

公司互联网网址: http://www.migsurge.com.cn

公司电子信箱:mig\_dsh@migsurge.com.cn

#### 2、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如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1.《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将预留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5.《关于将李佳宇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详见2015年11月24日的公告《关于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4、征集人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华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白华先生,1969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起至今在赣南师范学院会计系工作,现任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兼任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宣传委员会委员。白华先生目前还担任广东昌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广东东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益关系。

4.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且对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将预留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将李佳宇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投了赞成票。

5.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15年12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2015年12月8日至2015年12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活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公告所列示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受托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的股东,应提交:

①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

④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

①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②授权委托书原件;

③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④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⑤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⑥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⑦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⑧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⑨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⑩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⑪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⑫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⑬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⑭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⑮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⑯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⑰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⑱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⑲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⑳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㉑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㉒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㉓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㉔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㉕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㉖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㉗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㉘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㉙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㉚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㉛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㉜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㉝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㉞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㉟股票账户卡。

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㉟股票账户卡。